

证券代码：400143

证券简称：德威 3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李晓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2023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	400143
一、个人情况			
姓名	李晓	曾用名	
性别	男	民族	汉
工作单位	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		
是否属会计专业人士	否	会计专业资格证书	证书号码
其他专业技术		资格或者职称证书	证书号码

资格或 者职称					
本人专 长					
是否曾 受处罚	否	是否具有其他国家或 者地区居留权		否	
二、教育背景					
学习 期间	学校	专业	学历	学位	
1980 ~ 1984	山东大学	历史	本科	学士	
1984 ~ 1987	山东大学	历史	研究生	硕士	
1995 ~ 2000	山东大学	历史	博士研 究生	博士	
三、工作经历					
工作期间	工作单位	职位		职业领域	
2003~今	中国政法大学 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4~2016	中国政法大学 商学院	副院长、党委书记			

二、会议出席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了2次董事会会议、2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李晓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晓	2	2	0	0	否	2

本人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向董事会提出意见，以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控，积极推动了公司持续快速的发展和核心团队的建设。

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指导和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密切沟通，对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计划、内部控制、定期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勤勉尽职的履行了职务。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李晓对公司2023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8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年4月26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1、《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独立意见》；2、《关于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3、《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4、《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5、《关于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工
代
理

2023年8月28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1、《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2、《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同意
------------	-------------	--	----

四、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深入了解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展情况以及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话和邮件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能够做到及时了解和掌握。

2、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进行监督检查。2023年度，对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提前进行了认真的查验，对涉及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建设及关联交易等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必要时均发表了独立意见，在充分了解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3、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参加各种形式的培训，加深对相关法规特别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

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提升自身对公司运作的监督能力，并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能力。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

2024年 4月26日